

附件：選手名冊範例（如績效目標擇定輸送選手，各訓練站均須填列）

（縣市全銜）（運動種類名稱）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（訓練站名稱）

114年度選手名冊

訓練站選手基礎資料				年終績效檢核資料		
*選手姓名	*性別	*運動專長	*現就讀年級	升學（級）後繼續訓練情形		
				學校名稱	現就讀年級	運動專長
王陽明	男	標槍	九年級	○○高中	高一	標槍
陳國文	男	跳高	九年級	未繼續訓練		
林華語	女	100公尺	七年級	○○國中	八年級	100公尺
合計	*選手總計____人， 男生__人，女生____人。			升學（級）後繼續訓練選手總計 人， 男生__人，女生____人， 繼續訓練人數百分比____%。		

填表說明：

- 一、請依選手人數多寡自行增列表列數。
- 二、各縣市重點發展訓練站於計畫申請時，如擇定績效目標為「輸送選手」，請務必填寫本表「訓練站選手基礎資料欄位」，併同年度培訓計畫及績效檢核表送署審辦。
- 三、有關「年終績效檢核資料」，請於年終檢送執行成果報告書及績效檢核表時送會審辦，俾據以檢核訓練站績效（請依上開說明二原報選手資料進行年終資料檢核）。
- 四、繼續訓練人數百分比係以「升學（級）後繼續訓練選手」人數除以原填報「選手人數」所得商以百分比表示，如原填報選手人數為3人，升學後繼續訓練選手人數為2人，則繼續訓練人數百分比則為67%。

填表人：

複核：

機關單位主管或

授權代理人：